

# 大湾区大学(筹)物质科学学院特聘研究员 招聘公告

大湾区大学是由广东省人民政府管理、东莞市政府投入保障为主的公办普通高等学校，由田刚院士担任学校筹建负责人。学校定位为以理工科为主的新型高水平研究型大学，重点聚焦物质科学、先进工程、生命科学、新一代信息技术、理学、金融管理等6个方向开展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拟开展本科生、硕士及博士研究生全日制学历教育。

大湾区大学全力以赴，向着早日实现新型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目标前进。根据学校筹建需要，现面向全球竭诚邀请优秀才俊加盟大湾区大学物质科学学院共谋发展，共创不凡事业，共同见证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

## 一、物质科学学院简介

2022年4月，大湾区大学（筹）率先启动物质科学学院建设，学院秉承大湾区大学建设新型高水平研究型大学的发展目标，立足湾区、面向世界、着眼未来开展办学。学院的建立和发展瞄准国际一流水准，面向国家重大需求、世界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以及人民生命健康，结合地方发展与产业需求以及人才培养，布局重点发展方向，探索先进人才培养模式，培养具有创新能力、实践能力、视野开阔、基础扎实的国家 and 地方急需优秀创新人才，开展高水平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助力解决

国家重大战略任务和粤港澳大湾区经济转型、提高和可持续发展。

学院围绕物质科学、先进材料科学与技术等前沿领域进行研究布局，汇聚区域大科学装置等重大创新资源协同发展。充分利用区域已有和正在发展的中子及同步辐射相关科学技术、阿秒激光技术、电子显微技术、人工智能物质科学计算技术等，并充分考虑地区产业转型和长期发展需求、布局物质科学战略发展方向，推动学院建设。

## 二、招聘方向

学院面向物质科学各个领域招聘资深研究员、高级研究员和青年研究员。优先考虑但不限于新能源材料、功能信息材料、先进材料结构等方向。重点鼓励但不限于利用中子及同步辐射、超快及阿秒激光技术、电子显微技术、物质科学计算技术开展的物质科学研究。

**资深研究员：**具有国内外声誉的领军人才，对本学科领域有重大创新贡献，具有全球战略眼光和创新意识，把握世界科技前沿、国家重大战略和地方发展需求，组织制定发展规划和科教布局，从事高水平科学研究与教学工作。

**高级研究员：**本学科领域优秀人才，对学术方向有全面的认识并有初步创新贡献，能够带领团队解决高难度科研问题并根据需求调整科学布局。

**青年研究员：**具有充足的科研基础、经验和发展潜力的出色的年轻人员，具有创新的学术思想、能够独立开展科研和教学工

作并积极承担科研任务。

### **三、应聘基本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学术道德和职业精神。

2. 应具有海内外知名高校或科研机构博士后工作经历，或已取得海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正式职位。

3. 具有良好的学术发展潜力，主持或参与重要科研项目的研究经历，发表过高质量的论文或发明专利。

4. 青年研究员年龄一般不超过 40 周岁。

5. 身体健康，工作认真负责，具有良好的表达沟通能力、善于合作，能够胜任本职工作。

### **四、岗位职责**

1. 开展相关领域的前沿科学研究，以学校为项目承担单位申请国家及省市科研项目，发表科研论文和专利。

2. 承担学校安排的学科建设规划以及学院筹建等工作。

### **五、薪酬福利及科研支持**

1. 学校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资深研究员一事一议。

2. 根据科研工作计划，学校为特聘研究员提供充足的科研启动经费资助。

3. 学校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高标准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年金。

4. 具有竞争力的政府补贴：协助人才申请国家、省级、市级

各类人才计划，其中符合东莞市特色人才特殊政策的人才对应购房补贴标准为 100-1000 万元；符合条件的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享受 15%的个人所得税优惠。

5. 团队支持：根据工作需要提供良好的办公条件和实验室场所，统筹安排博士、硕士研究生培养指标。

6. 其他福利：为租用人才公寓提供便利，协助解决子女入学、入户等问题。

## 六、应聘所需材料

1. 个人完整简历(包含自本科开始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代表性研究成果，发表的论文情况、著作情况，承担的科研项目情况等)。

2. 研究经历综述、未来的工作设想及预期目标。

3. 代表性研究成果证明(论文的全文或首页和目录，专著的封面、目录和摘要，专利，科研项目、奖励情况证明的扫描件)。

4. 三封相关领域专家推荐信(提供推荐人的姓名职务并请提供推荐信扫描件或自请推荐人将推荐信直接发送到学校邮箱。

5. 学历学位证明扫描件。

上述材料统一打包压缩后，请按照“姓名-特聘研究员-学科方向”的方式命名，并于 2022 年 7 月 10 日前发送至邮箱 [rlzyb@gbu.edu.cn](mailto:rlzyb@gbu.edu.cn)。

说明：前期已投递简历至 163 邮箱的申请人无需再次投递。若需更新申请资料的，请将更新的资料发送至上述邮箱并在邮件

注明更新内容。

## 七、 联系方式

联系人：人力资源部 刘老师，黄老师

联系电话：0769-22898705

邮箱地址：[rlzyb@gbu.edu.cn](mailto:rlzyb@gbu.edu.cn)

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国际创新创业社区 A5 栋 19

层